



GRETCHEN WHITMER
GOVERNOR

STATE OF MICHIGAN
OFFICE OF THE GOVERNOR
LANSING

GARLIN GILCHRIST II
LT. GOVERNOR

行政命令

第2020-17号

对非必要医疗和牙科诊疗的暂时限制

新冠肺炎（COVID-19）是一种可能导致严重疾病或死亡的呼吸系统疾病。它是由以前从未在人类中发现的冠状病毒新毒株引起的，很容易在人与人之间传播。目前尚没有针对该疾病的已获批的疫苗或抗病毒疗法。

2020年3月10日，密歇根州卫生与公共服务部确认了密歇根州最早的两例COVID-19疑似病例。同一天，我颁布了第2020-4号行政命令。该命令根据1963年制定的《密歇根州宪法》中第5条第1款、1976年制定的《应急管理法案》中的PA 390条例，即MCL 30.401-.421修正案，和1945年制定的《州长紧急权利法案》中的PA 302条例，即MCL 10.31-.33修正案之规定，宣布密歇根州进入紧急状态。

《应急管理法案》赋予了州长广泛的权利和义务，包括州长可通过具有法律效力的“行政命令、公告和指令”，“应对因灾害或紧急情况对该州或该州的人民造成的危险”。（MCL 30.403(1)-(2)）同样，1945年制定的《州长紧急权利法案》规定，在宣布紧急状态后，“州长可以颁布其认为有必要的合理的命令、规则 and 规定，以保护生命和财产或使紧急情况在受影响区域内得以控制”。（MCL 10.31(1)）

为抑制COVID-19的传播，维护公共卫生，向易受伤害的密歇根人民提供必要的保护，并确保医疗资源的可用性，对非必要的医疗和牙科诊疗实施暂时性的限制是合理且有必要的。

根据1963年制定的《密歇根州宪法》和密歇根州法律，我做出以下命令：

1. 尽快开始且不晚于2020年3月21日下午5:00时，并在第2020-4号行政令中发布的紧急状态有效期间一直延续，所有医院、独立式外科门诊机构和牙科机构，以及所有州立门诊机构（统称“牵涉机构”）必须执行一项计划，以暂时推迟所有非必要的诊疗（“非必要诊疗延期计划”或“计划”），直到第2020-04号行政命令第3部分中的紧急状态停止。在本命令中，“非必要诊疗”代表经持照医疗服务机构确定的，对于解决紧急医疗情况或维护患者的健康和安​​全所非必需的医疗和牙科诊疗。
2. 提供医学诊疗的牵涉机构（包括提供选择性手术或美容整形手术的所有医疗中心或办公室），必须至少延期关节置换术、减肥手术或整容手术的诊疗计划，延期将严重影响患者的健康、安全和福祉的紧急手术或创伤相关手术除外。牵涉机构的如下医疗计划不应延期：与可延长生命的晚期心血管疾病（包括冠状动脉疾病、心力衰竭和心率不齐）相关的手术；肿瘤检测、治疗和相关程序；怀孕相关的接诊和诊疗；待产和分娩；器官移植；和与透析有关的诊疗。提供医学诊疗的牵涉机构，不得延期会对患者的健康、安全和福祉产生严重影响的紧急手术或创伤相关诊疗。
3. 对于提供牙科诊疗的牵涉机构，必须至少延期：任何美容或整形相关诊疗（如贴面、牙齿漂白或装饰性粘合）；任何常规洗牙安排；任何不能缓解疼痛或感染、不能恢复口腔功能或与创伤无关的正畸诊疗；开启任何不能缓解疼痛或感染、不能恢复口腔功能或与创伤无关的牙套、搭桥或假牙相关项目；任何牙周整形手术；任何对无症状的非龋齿的拔除；以及任何对牙周健康患者的回访。如果提供牙科诊疗的牵涉机构选择保持营业，它的计划必须不包括推迟那些延期后将严重影响患者的健康、安全和福祉的紧急或创伤相关诊疗。
4. 牵涉机构必须遵守其非必要诊疗延期计划中的限制。
5. 该命令不改变受影响的医疗护理机构对其员工或对另一雇主的员工所承担的法律义务。
6. 执照与监管事务部部长应根据需要按照法律规定颁布命令或指令，以落实此命令。

7. 与MCL 10.33和MCL 30.405(3)一致，故意违反该命令是犯罪。

经本人签署并加盖密歇根州印章。

日期: 2020年3月20日

时间: 下午 12:28



GRETCHEN WHITMER

州长

州长加盖印章:

州务卿